

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减持公司股份后持股比例低于 5%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6 年 5 月 31 日收到公司股东陈绪华先生的通知，陈绪华先生于 2016 年 5 月 31 日通过大宗交易减持公司股份共计 3,23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9568%，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 股东减持股份的具体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时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	减持数量	减持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陈绪华	2016 年 5 月 31 日	大宗交易	52.31 元/股	270 万股	0.7998%
			52.31 元/股	53 万股	0.1570%
合计				323 万股	0.9568%

2. 股东减持前后的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股		本次减持后持股	
		股数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	占总股本比例
陈绪华	合计持股	20,092,876	5.9521%	16,862,876	4.9953%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0,092,876	5.9521%	16,862,876	4.9953%

二、其他相关说明

1. 陈绪华先生自 2013 年 7 月 7 日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后不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2. 本次减持未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

3. 公司股东陈绪华股份锁定承诺情况：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除上述锁定和限售外，承诺所持公司股份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比例不超过其所持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

4. 在减持前无最低减持价格承诺；

5. 本次减持非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减持。本次减持完成后，陈绪华先生不再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特此公告。

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6 月 1 日